

林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林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到 9 名，分别为：刘群、孙峰、张光远、李猛、常康忠、刘斌、俞国胜、刘彬、陈武明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《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；关联董事刘群、孙峰、张光远、李猛按程序回避，非关联董事投票表决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1 月 9 日《上海证券报》公司临 2019-016 公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未超过 3000 万元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0.2.5 条规定及其他有关规定，此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林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1 月 8 日